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80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 1、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内部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期间：2023 年 7 月 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共计 12 日）

（3）公示方式：内部公告通知栏

（4）反馈方式：公司员工、股东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人员可通过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监事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并核实。

（5）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或不当反映。

## 2、监事会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与公司（含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及其任职文件等材料。

##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首次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

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八日